

# 最新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汇总9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一

受让方（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商铺经营权转让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座落在\_\_\_商铺的经营权转让给乙方（商铺的建筑面积为\_\_\_平方米），转让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二、本合同项下经营权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_\_\_元整。

乙方应该在本合同生效之后依照甲方规定的交款期内将上述款项一次性付清，甲方收到款项后向乙方出具收款凭证。

乙方负责商铺经营权受让期间的水电费。

乙方逾期末交费的，每天予以\_\_\_%滞纳金。

四、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商铺的结构。

未经甲方批准擅自动工的，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所租赁商铺内的一切活动，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概由乙方负责。

经营权期限届满，乙方装修的设备属不动产的，如装修的楼板、墙壁、办公室等不得破坏，如需拆除的，需经甲方批准同意，属动产的乙方自行处理，但应该保持商铺交付时的原状交还给甲方。

乙方如有违反，并责令其恢得商铺原状或者处以经济赔偿。

五、乙方经营期间如甲方提供的商铺出现地质下陷、地面以及楼层断裂和房屋倒塌（自然灾害除外），甲方负责协助修复。

六、乙方经营期内甲方应该保障乙方合法经营，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国家税费、市场管理费、垃圾费除外）。

七、乙方经营期内甲方与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国家和集体发生债权债务与乙方的享有的经营权无关。

八、经营权届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受让权，但乙方必须在期满前3个月内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方可办理。

九、经营权届满，乙方必须搬出全部货物，逾期不搬的，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财产所有权，由甲方自行处理。

十、乙方经营期间，商铺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不能继续经营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如因不可抗拒力的自然灾害造成不能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自行修复本商铺并继续经营，经营权使用年限不变。

十一、乙方经营期间，甲方必须保证乙方商铺外的交通通畅，商铺的水、电安全正常使用。

十二、甲方负责市场的统一管理，乙方在经营期间必须与甲方管理部门签订经营者契约并缴纳保证金（人民币）\_\_元。

乙方应该服从市场管理部门管理，遵守国家相关法规和市场管理公约。

如有违反市场相关规定的依照市场市场管理公约给予教育和处罚。

期满后，甲方免息全额退还其保证金。

十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则由双方协商作出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就履行合同发生纠纷，应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向当地法院起诉。

十四、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复印涂改无效。

甲方（盖章）：

负责人：（签名）：

乙方（签名）：

签约日期：

年月日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二

1) 总则

2) 注册资本

3) 批准及注册

- 4) 资本转让
- 5) 董事会
- 6) 总经理、副总经理
- 7) 场地使用费
- 8) 技术合作
- 9) 采购及销售
- 10) 利润
- 11) 财务会计
- 12) 外汇收支
- 13) 税务
- 14) 职工录用和辞退
- 15) 工资标准和奖励
- 16) 合营期限
- 17) 其他事项
- 18) 仲裁
- 19) 合同文本
- 20) 法定地址、文件通知

××××、××××和××××、××××、××××，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下简称《合资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平等互利原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建立合营企业。从事生产反射器、注塑模具及其它塑料制品,供出口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经多次商谈,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

## 第一章总则

### 1.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为一方(以下简称甲方),由××××代表甲方对本合同负责。

××××、××××、××××为一方(以下简称乙方),由××××代表乙方对本合同负责。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的代表签订。

### 2. 双方同意成立的合营企业定名为: ××××(以下简称“合营企业”)

中文: ××××

英文: ××××

地址: ××××

### 3. 双方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为了有利发展中国国民经济,而从事反射器、注塑模具、以及其它塑料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内外销售。

合营企业将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采购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如遇无货供应或质量、价格不符合要求时,也可由合营企业进口解决。

4. 双方本着长期真诚合作的愿望，在产品质量、规格品种、包装装潢及经济效益等方面力求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

合营企业的初期生产规模为：年产××套符合×国××标准的×××反射器，接受订单生产年产值为×××元的注塑模具。乙方负责×××反射器的返销，保证投产后的前×年使合营企业的外汇收支达到自身平衡。且×年后返销比例不低于××%，乙方负责为合营企业每年从中国境外承接不少于××元产值的注塑模具订单。合营企业产品的内销由甲方负责。

5. 合营企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令条例和规则，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

## 注册资本

6. 合营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各方的经济责任以注册资本为限，并按资本比例分配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7. 合营企业总投资为××美元。注册资本总额为××美元，其中甲方占资本额的××%，乙方占资本额的××%。

8. 甲、乙方出资如下：

甲方：××美元，其中：

1. 机器设备，价值约××美元；

2. 厂房，价值约××美元；

3. 现金，相当于××美元的人民币现金。

乙方：××美元外汇现金。

### 第三章批准及注册

9. 本合同应由××市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并送交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备案。

10. 合营企业接到上述批准证书后，应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在合营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后，甲、乙双方将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分期缴付资金，每期各方须缴付数额由董事会决定。

各方缴资后，由合营企业发给投资证明书。

### 第四章资本转让

11. 注册资本转让时合营者拥有先买权，未经合营者同意，不得转让或抵押给地方。但当一方提出转让时，合营者应在×个月内给予答复，否则作为放弃先买权论。

12. 转让注册资本的价格，应根据合营企业中该方投资的帐面价值，由合营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

13. 注册资本转让时，应在×个月内向原审批机构申请批准。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备案，批准后再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 第五章董事会

14. 合营企业领到营业执照之日，即为合营企业董事会成立之日，董事会人数为×人，其中甲方×人，乙方×人，董事人选由双方各自委派和调换、董事长由甲方委任，副董事长二人，由甲方委派一人，乙方委派一人担任。

15. 董事会是合营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其职权在合营企业章程内规定，董事长是合营企业的法定代表，董事长不能履行

职责时，应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营企业。

16.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应由 $\times$ 分之 $\times$ 以上董事出席才能举行。董事不能出席时，可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表其出席和表决。董事会的决议应由出席董事或其代表一致同意才能通过。董事会会议一般在合营企业的法定地址举行，也可以在董事会同意的其他地点举行，合营企业不承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旅费。董事会会议期间的膳宿由合营企业安排并支付费用。

董事长 $\times\%$

副董事长各 $\times\%$

董事各 $\times\%$

## 第六章 总经理 副总经理

18. 合营企业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三人，均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负责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总经理对外代表合营企业。对内任免下属人员，并行使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9. 合营企业的重要文件由总经理签署后生效。

20. 若总经理或副总经理未能适当履行其职务时，董事会有权解聘或降职。

## 第七章 场地使用费

21. 合营企业使用的土地是中国政府的资产，合营企业须向政府交付适当的土地使用费，合营企业与所在地土地主管部门签订的租用土地使用权协议，应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2. 最初×年内的土地使用费，定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元，其后，土地使用费可按市政建设发展的情况而调整。

## 第八章技术合作

23. 合营企业与××××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本合同相同。

24. 合营企业根据技术转让协议。向××××支付技术转让费××美元。技术转让内容及技术转让费的支付办法，在技术转让协议中另行规定。

## 第九章采购及销售

25. 合营企业与乙签订的采购与销售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本合同相同。

26. 合营企业所需的原材料应尽先在国内购买。对无法供应的品种或质量、价格不符合合营企业要求时，可由合营企业向国外进口。

27. 根据双方签订的采购与销售协议，合营企业在中国国内销售的产品，由甲方负责通过其销售部门销售。合营企业的出口产品，由乙方负责在中国国外销售，具体办法在采购与销售协议中另行规定。

## 第十章利润

28. 合营企业所获得的全部利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所得税后，按下列百分比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缴税与提取上述三项基金后的净利润，每年根据合营双方的

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9. 对于乙方分得的利润，应根据合营企业的外汇结余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的原则下，此利润可根据董事会的决定分一次或几次支付，以前年度的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年度利润分配。

##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

30. 合营企业应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中外合营企业的财务会计规定，必须建立完整、严格的财会制度。

31. 合营企业的一切单据、帐簿、报表均使用中文记载，同时应用英文定期编制财务报表。合营企业董事会聘请的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有权查阅合营企业的一切单据、帐簿、报表，并直接向董事会提出报告。

32. 合营企业以人民币为记帐单位，人民币与其它货币间的换算，按同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局××分局汇率牌价结算。

33. 合营企业的固定资产，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施行细则》的规定，由董事会决定其折旧年限。

34. 合营企业应在中国银行××分行分别开立外汇帐户和人民币帐户，并接受开户银行对外汇支出的监督。

35. 合营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流动资金不足时，总经理可根据董事会规定的权限，向中国银行或国外银行借款，但不得移作它用或弥补亏损。

36. 合营企业的财政会计年度，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十二章 外汇收支

37. 合营企业的一切外汇事宜，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和有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

38. 合营企业的外汇收支必须做到：

(1) 保证合营企业的每年外汇收入大于支出。

(2) 外汇结算人民币时，应按照当时规定的牌价办理。

(3) 合营企业在中国境内支付费用、货款、劳动报酬等，除根据有关规定支付外汇者外，一律以人民币结算。

39. 根据《合资法》的规定，下列外汇可以汇出：

(1) 乙方分得的利润及技术转让费。

(2) 乙方资本转让后所得的资金。

(3) 合同期满或合同期满前应清偿给乙方的资金。

(4) 用于进口原料、设备、备件所需的外汇，以及派往国外人员的旅差费。

(5) 其它按有关规定可以汇出的开支。

### 第十三章 税务

40. 合营企业按照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的各项税金。

41. 合营企业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 第十四章 职工录用和辞退

42. 合营企业所需职工，由甲方或中国劳动管理部门采用公开

招聘方式，经考试择优录取后，签订劳动合同。

43. 如因生产技术等变化，职工确有多余，或经培训后仍不能适应要求，也无法改调其他工种时，合营企业可按劳动合同解雇并给予补偿。

44. 合营企业应制订规章制度和职工守则，对违反者分别予以警告、记过、扣薪直至开除处分。

## 第十五章 工资标准和奖励

45. 合营企业职工工资目前按平均月薪××元人民币计算，其中包括合营企业向中国政府指定的部门缴纳国家对职工的各种保险费、补贴费和福利措施费等。随着合营企业生产发展，职工工资应逐步增加。今后中国政府对工资、福利、补贴等有新的规定时，合营企业应据此作相应调整。

46. ×方高级职员工资、社会保险、旅差费标准参照×方国家或地方标准，由董事会核定。×方高级职员原则上与×方高级职员同工同酬。

47. 按照合营企业的经营结果，年终从奖励和福利基金中提出一定数目的基金，奖给工作好的职工，对于在技术上，生产上或管理上有特殊贡献者，由董事会决定给予特殊奖励。

## 第十六章 合营期限

48. 合营双方同意，合营企业的期限为××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期满前一年经一方提出，其他方同意可以延长，延长期限由双方协商决定，并在期满前六个月向审批机构办理延长报批手续。

49.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1) 在一个适当的开始期后，合营企业因严重亏损引而不能继续营业；

(4) 不能达到预期的目标并看不到发展的前景。

提前终止合同必须经董事会召开特别会议作出决议，报请原审批机构批准。

50. 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时，董事会应组成清算小组负责清理。董事会在清算完毕后才能解散。清算办法按照《合资法》的《实施条例》第103-105条所规定的清算程序和手续办理，同时董事会应向原审批机构及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销手续，缴回营业执照。清算后应还给各方的财产，必须按照各方在合营企业的投资比例计算。

## 第十七章 其他事项

51. 合营双方履行下列事项：

×方：

(1) 负责向政府申请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

(2) 负责将厂房及租用的场地等，交给合营企业使用。

(3) 负责招聘职员职工。

(4) 负责合资企业的产品及原材料国内运输。

(5) 负责办理保证提供水、电、煤气、燃料、电话、电报挂号及电传的工作。

(6) 负责办理乙方人员的签证及其办公、交通、生活等安排。

(7) 负责向所在地的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申请许可证。

×方：

(1) 负责按期提供所需的全部机器设备。仪器、原材料、技术资料 and 文件及原材料、产品的国外运输。

(2) 负责提供建厂规划，并负责设备安装、试车、试生产的全面技术指导。

(3) 负责按照生产的需，对职工进行技术培训。

(4) 负责提供有关合营企业产品的国外市场上销售趋势的报告和技术资料。

(5) 按照双方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提供技术和设计，如有任何关于侵犯第三者权益的争议时，由签订该协议的转让方负责，×方将不分担任何法律责任。

(6) 负责×方人员到×方国内学习、培训的安排。

## 第十八章 仲裁

52. 合营各方如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及其附件发生争议时，应首先在董事会内本着互相信赖、平等互利的精神进行协商，求得解决。若不能解决时，可以邀请双方同意的第三者进行调解。

53. 调解不成时，则申请仲裁解决。仲裁在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进行。按该会《对外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程序暂行规则》办理。费用由败诉方承担；仲裁机构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都有约束力。

54. 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合营各方应继续履行合营企业合同、章程所规定的其他各项条款。

## 第十九章 合同文本

55. 本合同和附属协议的修改。须经董事会协商同意，经各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

56. 本合同用中文和英文写成，均为正式文本。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第二十章法定地址、文件通知

57. 合营各方的法定地址：

甲方：××××

乙方：××××

58. 合营各方发送通知的办法，如用电报、电传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

合同各方的法定地址即为各方的收件地址。

59. 本合同于××××年×月×日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在中国签定。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三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电话：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电话：

本着真诚合作的原则，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曹县嘉美路业有限公司投资的青荷丽景房开项目的营销代理业务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 一、委托营销代理的项目情况

1.1 位路:青荷南路 。

1.2 基本情况: 规划用地面积约240亩, 规划建筑面积约38万平方米。

二、合同合作期限 20xx年 月 日(签约之日)至20 年 月 日(以乙方完成销售任务的95%为准)。

三、甲方责任

3.1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开展工作的相关项目资料复印件(主要内容为: 本项目的各种证件诸如土地证、规划证、施工证、预售证等, 与销售有关的图纸资料、施工计划、材料设备配路标准等)。

3.2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本项目的全程独家营销代理, 不再委托给任何第三方或自行销售。

3.3 甲方在销售策略、广告策略的制定与实施过程中与乙方全力配合。

3.4 甲方应在乙方提供方案三日内对乙方提交的各阶段营销策略方案进行确认, 以便乙方对方案进行修正和实施。无特殊情况, 对已确定的方案, 甲方应在规定时间内保持不变。

3.5 甲方应充分听取乙方在营销策略与现场管理方面的专业意见, 以确保本项目实现双方既定的销售目标。

3.6 甲方全力配合乙方协调各合作单位, 确保营销工作顺利进行。

3.7 为保证项目顺利销售, 甲方同意在本项目的各种宣传媒体及资料上印上乙方公司名称及营销代理字样。



3.8 甲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及时向乙方支付策划销售代理费用，以便保证乙方工作正常开展。

3.9 甲方提供本项目的售楼处作为乙方完成营销代理业务的工作场所，并为乙方提供合理的办公所需物料。

#### 四、乙方责任

4.1 乙方组建具有实际操盘能力的营销代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营销推广和案场管理等相关工作，提供深入、全面、优质的营销代理服务。团队成员的业务水平和职责必须经甲方认可，对能力欠佳的团队成员，甲方有权挑换。乙方或乙方成员必须保证全身心投入本项目的运营。

4.2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营销代理服务范围；全程营销策划、实际销售，协助甲方与购房客户签订认购书、房屋买卖合同、办理银行按揭、办理交房手续、小区物业的组建和监管相关工作。

4.3 乙方按照工作流程实施定期作业会议，并每月10日前按甲方的要求向甲方做上月计划执行情况及销售情况的书面汇报(包括来电来访、认筹、签约、回款、促销实效等实际内容)。

4.4 乙方在营销推广过程中负责本项目的推广策略、销售策略、促销方案的制定与执行等工作。乙方负责对各种推广活动所需材料的设计创意，相关制作推广设计发布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如各种广告、售楼书□pop□海报、直邮、宣传单页、手袋、促销小礼品等。

4.5 乙方与甲方共同策划、承办本项目推广的主要活动，费用由甲方承担。

4.6 乙方负责提出每月销售策略方案(包括销售价格、房源销控)，经甲方审核，并按甲方审核意见进行修改，最终经甲方

签字认可后实施。

4.7 在合同执行期间及合同履行完毕或中止后，乙方均须严格保守甲方的经营机密和资料机密。乙方原因造成的机密泄露而引发的负面影响和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追究其相关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4.8 乙方有义务对所提交的文件、方案根据执行情况的变化作相应的调整和修正，并及时再向甲方提交。

4.9 乙方在销售本项目之前，需提交销售方案，经甲方认可后方可销售。

4.10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方负责在乙方进入销售案场之前提供本项目的售楼处及其内部办公设施。乙方负责本项目售楼处及其内部资产的使用管理和安全工作，并保证其完好无损(正常损耗除外)。合同期内本项目售楼处的水、电费由甲方承担;固定电话费、网络费、耗材等由甲方承担。

4.1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代收房款，不得超越甲方授权向客户做出任何承诺(如：价格折扣、交房标准、付款条款等)。乙方不得夸大、虚假宣传本项目，由此导致的客户投诉或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4.12 收取的客户订金不退还的，均属甲方收益，乙方无权分成。

4.13 自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须统一着装上岗，乙方所有人员的管理、工资、佣金、住宿、生活、交通、工装、通讯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14 乙方人员的工装及其配套装束须报经甲方认可后使用。

4.15 乙方保证在代理期内完成该项目总销售套数的95%以上，

并自愿于合同签订同时向甲方预交 万元 保证金，作为乙方向甲方表达其对本项目营销的能力和履行本合同的承诺。（由政府、市场或无法抗拒等因素，可适当延缓销售计划。）

## 五、销售价格与销售费用计取及支付方式

5.1、销售底价按双方制定的各期开盘价执行，具体可参照合同附表执行。（每期底价间隔不底于5万平方）

5.2、支付方式：以每期双方制订的开盘价格为基础价，超出的溢价部分甲乙双方 7 : 3 分成;另外，甲方支付给乙方总销售额的 1.1 %的酬金(回迁房按每套房屋500元支付给乙方)。

5.3、支付日期：每月1-3日为结算日。

5.4、客户购买住房单套付款达到 10万元，商铺每间付款达 30 万元 则为成交客户（包括溢价部分）。

5.5、如有退房，本套住房不再重复收取销售佣金。

5.6、乙方不提供代理佣金的发票，用人员工资走账的方式处理。

5.7.1为确保本项目的顺利完成，双方约定：客户越过乙方径与甲方成交的物业(如甲方另行委托给第三方销售，则该第三方的销售，按本协议附件约定的价格)全部计入乙方销售业绩，甲方亦应按上述5.3条款佣金比例和5.4支付办法结算代理费给乙方。

5.7.2为保护双方的权益，双方约定：甲方不得提前解除本合同。否则，视为乙方全部完成了销售任务，甲方亦应按上述5.3条款佣金比例和5.4支付办法全额结算代理费给乙方。如乙方未能如期完成双方制定的全盘代理销售计划，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所有保证金。乙方不得提前解除本合同，否则，

保证金不予退还。

## 六、广告投放和销售价格实务约定

6.1 广告的投入由甲方全部承担，乙方建议按全盘总销售额的 %做计划，在此基础上增加广告费用须经乙方呈报甲方同意。广告经费预算按乙方所作并报甲方认可的计划执行。广告费和各种宣传产品的制作费由甲方财务直接支付。

6.2 在不影响销售进度前提下，销售价格调整由甲乙双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并盖章确认后方可执行。

## 七、委托代理程序

7.1 《房地产买卖合同》和其他与购房人签订的合约均由甲方最终签署。

7.2 购房人所交的购房款项均由甲方直接收取，并由甲方为客户出具收据或发票。

7.3 乙方全力协助甲方办理售房合同登记、银行按揭、配合交房等手续和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 八、违约责任

8.1 如未经对方允许或其它不可抗力，本合同所有条款双方必须遵照执行，否则由违约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如属双方的过失，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相应的责任。

8.2 在销售过程中，由于甲方提供的有关文件不全或不实引起的法律纠纷与乙方无关，乙方不承担经济法律责任。

8.3 若甲方未能及时支付乙方应得佣金，甲方须每天按应支付佣金额万分之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将来如发生诉讼，甲方

自愿同意不以违约金过高为由主张调整违约金数额。

8.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有关条款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 九、合同履行中的不可抗力

9.1 如果一方在履行本合同时直接受到某一不可抗力事实的影响、迟延或阻碍，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天内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关的详细信息。

9.2 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未履行或延迟履行义务，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责任。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须采取适当措施以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尽快恢复履行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义务。

9.3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事件指无法克服、无法预见、超出一方或双方合理控制范围且阻碍双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国家宏观政策、自然灾害、暴动、战争、内乱、爆炸、火灾、洪水及地方政策的变化致使甲方项目无法进行的。

## 十、争议解决

10.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10.2 出现双方无法协商解决的争议时，任何一方均有权作为原告向其法人的户籍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一、协议保密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关于本合同的任何事宜以及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对方的商业机密。

## 十二、其他

12.1 在本项目的策划销售中，甲方只是对乙方提交的方案进行确认。乙方在策划和创意中，因广告、宣传等引发的违法违规和经济损失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12.2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执行过程中附件内容发生变化时，需要双方协商一致，并以时间为据相应的按变化前后的内容执行合同内容。

12.3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2.4 在双方责任履行完毕之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12.5 如乙方在服务期内工作成果显著，在双方条件达成一致的前提下，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后续开发项目的营销代理机构。

12.6 合同到期后，若任何一方未书面提出解除合同，则本合同顺延。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四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住所地：

甲方均为 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餐饮公司”)的股东，有权将餐饮公司承包给乙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的餐饮公司事宜达成协议，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承包经营项目

甲方同意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承包经营餐饮公司，该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法定代表人为 ，公司住所地为北京\_\_\_\_\_区 大厦 层。

## 二、承包期限：

从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止。

## 三、承包方式和条件

1、甲方将餐饮公司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条件交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甲方不参与也不干预乙方的经营管理。乙方有权决定公司行政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厨师和其他员工的聘用和辞退。

2、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交付承包经营费，乙

3、乙方仅负责自己承包经营期间因乙方原因所形成的债权债务，因其他原因或乙方承包经营期间以外所形成的债权债务由甲方承担，乙方概不负责。

4、甲方将餐饮公司现有的设备、设施、工具和用具(详见附件一)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乙方使用。

5、乙方承包经营期间因餐饮公司的承包经营等事宜需要与物业公司、周边其他单位或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交涉时，甲方应给予乙方积极的协助，必要时应负责出面协调和办理

相关事宜。

6、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甲方负责提供设施、设备的维修和保养。

## 7、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承包经营期内，甲方应保证其发包餐饮公司所在房屋的使用安全。甲方对该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完好，以保障乙方安全和餐饮经营的正常使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2)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若甲方未在乙方书面通知要求的合理期限内进行维修，乙方有权组织维修，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缴纳的承包经营费中扣除。

## 8、房屋前停车位的提供和保证

甲方保证，在该餐饮公司房屋前免费为乙方提供 车位，以方便乙方顾客停车就餐。乙方有权支配和使用上述车位，若因此与任何第三方发生争议和纠纷，甲方应出面协调解决。甲方不能保证上述车位时，应承担相应损失，每个车位每天按照 元计算，乙方有权先行从承包经营费中扣除。

## 9、商标使用

(1)本合同中所述“商标”指甲方或餐饮公司注册登记的各项商标和/或任何同该商标有关的其他标识或特殊标记。



(2) 甲方或餐饮公司是注册商标合法所有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和餐饮公司同意乙方在餐饮方面使用其商标，即使在本合同有效期终止后，甲方和餐饮公司亦同意乙方继续无偿使用甲方的商标。

#### 四、承包经营费用及支付

1、甲方同意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费为每年 万元。

2、承包经营费按年支付，第一年的费用于合同签订后支付，第二年的费用于承包经营合同终止日前两个月内支付。

#### 五、定金

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交付定金 元，以保证本合同的履行。若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第一笔承包经营费，甲方所收定金有权不予返还；若甲方不能如期交付本合同项下的餐饮公司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应双倍返还乙方的定金。

#### 六、附随义务

#### 七、餐饮公司的交付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日内交付餐饮公司，清点交接财物和办理交接手续。乙方有权决定是否作价接收所剩的粮油、副食品等，合同终止时甲方须按价接收乙方剩下粮油、副食品。

#### 八、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其租赁房屋本身、附属设施、设备以及餐饮所需设施、设备和工具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合同到期后，乙方交回上述房屋、设施、设备和工具等时，甲方应允许乙方合理使用和折旧所导致的上述内容的房屋和物品在使用功能上的下降。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工具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事后尽快向对方主张。

## 九、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餐饮所用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乙方的餐饮经营。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乙方餐饮经营的。

(3)乙方经营严重亏损(连续亏损三个月以上)，导致无法继续经营时。

(4)国家指定的甲级传染病对餐饮经营构成严重影响时。

3、承包经营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2)严重损坏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3)拖欠承包经营费累计 个月以上。

4、承包经营期满前，乙方要继续承包经营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经营权。

5、承包经营期满后，任何一方依据合同约定提出终止合同要求时，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违约责任

1、因甲方或餐饮公司在乙方非承包经营期间非因乙方原因形成的债务导致第三人向乙方或乙方承包的餐饮公司主张债权严重影响乙方经营所导致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从应当交付的承包经营费中先行扣除，乙方无法扣除或所扣除数额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应立即补足，逾期不赔偿的，甲方每日应承担逾期付款额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因甲方不能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餐饮经营用房和设施设备或提前收回餐饮所用房屋而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3、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年承包经营费 %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4、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承包经营费，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5、因甲方提供的餐饮用房存在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或无权发包该餐饮公司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或无法继续履行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6、承包经营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赔偿

(1) 未经甲方同意，将餐饮公司转包给他人使用的；

(2)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拖欠承包经营费累计 个月以上的。

## 十一、不可抗力

由于本款原因提前解除本合同的，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甲方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的，甲方不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否则甲方应全额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承包经营租金按照实际承包经营时间以日计算(将年承包经营费按照每年365日平均到日计算)，多退少补。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五、本合同及附件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五

法人代表： 身份证：

注册地址： 组织机构代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乙 方：

姓 名： 身份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共同合作经营\_\_\_\_公司项目，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

## 第一章 合作项目

第一条：甲、乙双方共同合作经营的项目位于甲方内，并使用甲方的名义，甲方无偿提供各类生产经营许可证，资质证等证件。

第二条：合作本项目内容

- 1、甲方提供生产的场地、生产设施及公用设施。
- 2、生产经营权全部由乙方全权管理。

## 第二章 出资及盈亏分担

第三条：甲方出资 万元人民币，乙方出资 万元人民币，双方于 年 月 日之前出资完毕。

双方所有出资额须汇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银行账户。

第四条：合作经营的年利润按照双方出资的比例进行计算。

合作经营的亏损按照双方出资比例分担合作经营所造成的亏损。

## 第三章 项目经营管理

第五条：生产经营权全部有乙方全权管理。

第六条：甲方可委派出任董事长、财务总监各一名，其他管理人员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乙方负责在岗员工按国家政策及时发放工资。

第八条：项目具体经营模式、生产管理及业务、规章制度，由甲、乙双方共同制定，双方应认真全面遵守。

第九条：甲、乙双方不得从事损害项目经营的活动，不得非法经营，由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甲、乙双方若有转让其出资的，须经对方同意，转让时，对方享有优先购买权。

#### 第四章 合作经营的加入及退出

第十一条：若有第三方新合作人加入合作经营时，应当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合作协议。

第十二条：加入的新合作人与原合作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加入的新合作人对加入前合作经营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三条：合作人如退出经营，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后，合作人可以退出合作经营。

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退出合作经营。

- 1、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作经营造成损失；
- 2、执行合作经营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3、合作人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经营的的全部财产份额；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退出合作经营后以退出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无论以何种方式出资，均经金钱结算。未经合作人同意而自行退出合作经营给其他合作人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第十四条：退出合作经营的合作人对其退出前已发生的合作经营债务，与其他合作人承担连带责任。

## 第五章 合作经营的终止和清算

- 1、合作经营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届满，合作人不愿意继续合作经营的；
- 2、全体合作人决定终止合作经营的。

第十六条：合作经营结束后，应当进行清算，清算人由全体合作人担任或者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第十七条：合作经营终止后，如合作经营存在借款，财产应优先偿还借款，如财产不足以支付的，全体合作人须按照自己的投资比例以自己的财产承担偿还义务。

## 第六章 其他事项

第十八条：甲方须积极做好安全、环保、税务等工作，及时办理相关公司证件，确保项目经营的合法。

第十九条：合作人履行合作经营协议发生争议时，合作人可以通过协商或者调解解决。合作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所达成之补充

协议作为本协议附件也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六

甲方：杭州临安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杭州万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承包期限为8年，从20xx年7月1日至20xx年6月30日止。

第二条、每年的年租金为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八年共计人民币贰佰捌拾万元整。

第三条、承包金付款的日期和方式：从签订本协议之日起三天内支付捌拾万元，待酒店交付后一周内支付陆拾万元。至20xx年6月1日前支付后四年租金壹佰肆拾万元，上述合计八年贰佰捌拾万元整。

第四条、承包区域：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国际大酒店建筑平面示意图作为甲、乙双方签订的承包协议之有效附件(含国际大酒店及内部空地)，同时，甲方应向乙方保证，该场地的使用、管



理权归乙方享有。

第五条、甲方在20xx年7月1日之前以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的名义形成的债权债务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承包期内由乙方形成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六条、因乙方需投资对酒店进行装潢或改造,经双方书面同意:

1、乙方的总投资约贰佰万元,具体数额以双方认可的决算为准。

2、在合同期间,因甲方的原因造成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应对乙方投入的金额给予补偿,第一年按87.5%补偿,第二年按75%补偿,第三年按62.5%补偿,以后依次类推。因甲方原因造成协议不能履行,甲方除退还未使用部分承包金、利息(按银行贷款利率)外,还应按上述标准赔偿乙方的装修投入损失,并支付违约金贰拾万元整。

3、在租赁期内,因国家征用或有关部门拆迁等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合同不能履行,甲方应当按未使用期限返还乙方已经支付的承包金、利息,并补偿乙方新投入装潢。

4、乙方在装修过程中,对甲方原有的财产清单上的物品有变更或更新的,甲方应当同意,乙方在承包期满后,以变更后的状态返还。

5、甲方对该房产设定了抵押,因第三方为行使抵押权等权限,而造成协议不能履行或给乙方带来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所有损失,并按本协议第六条第二款的约定履行其他义务。

第七条、乙方在承包期内需经甲方书面同意有权转包或承包给第三方经营。

第八条、甲方要求乙方在承包期内应遵章守法经营,不得从事非法经营。乙方应确保房屋整体结构完整,不得任意改造主体结构,确保消防治安安全。实行财产人身保险,如出现人身伤亡和财产的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第九条、乙方承包期内与经营有关的费用及税金等由乙方承担。如水费、电费、经营税及有关政策性规费等。甲方应承担承包期与房产有关的税费,如房产税等。

第十条、甲方已投资装潢的动产与不动产及配套设备。附财产明细清单,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无偿归乙方使用,乙方有权对原有的装潢进行更新,乙方在承包期满后,按使用状态还给甲方。

第十一条、甲方对乙方的经营应当提供一切便利。并提供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经营必备证照。

第十二条、乙方承包期满后不再续包,应提前两个月通知甲方,期满后乙方仍需续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十三条、期满后乙方不续包,乙方投资的`动产设备所有的装潢不动产乙方不得拆除,无偿保留,归甲方所有。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后,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协议履行(第六条第三款情况除外)。如有一方违反本协议的履行,须向另一方赔偿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以上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此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杭州临安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万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日期：二零xx年六月二日 日期：二零xx年六月二日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七

乙方： 身份证号：

担保人：

甲乙双方就乙方挂靠甲方从事出租车营运有关事宜，达成后如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挂靠事项

1、甲方同意乙方购买 牌小汽车挂靠在其名下，从事出租经营，营运手续归甲方，出租车所有权和使用权归乙方。乙方的车牌号为 ， 发动机号为 底牌号为 。

2、经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至在政府允许公司有偿使用期限内 年使用。

###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为乙方提供符合政府统一要求的营运车辆；

3、为挂靠车辆统一安装的士灯、计价器，统一为乙方做车门标识；

5、甲方在履行上述权利和义务时发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或代理收取相关费用。

6、国家对经营者补偿各项优惠政策，甲方积极争取和发放。

7、甲方有义务对乙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每月向甲方交纳200元的管理费，交纳时间为月初1-5号，逾期不交应向甲方交纳每天10元的滞纳金，逾期一个月不交，视为自动放弃经营权，甲方有权收回营运权。

2、营运过程中，乙方有权选择甲方同意符合市政府要求的出租车辆，但要到甲方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3、乙方有权选择运营线路、运营时间，有权自由选择从业人员，但要服从公司及运管部门的管理，自负盈亏，自主经营。

4、乙方必须按时缴纳交强险，还必须投50万元第三人商业险。车内每人5万元成员险，否则不予办理挂靠手续，办理完挂靠手续的甲方有权收回营运权并终止合同。如果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应同意甲方收回营运手续来抵顶甲方损失。

5、乙方不经甲方审查同意，不得转让靠挂车辆，否则视为乙方放弃出租车的经营权，经甲方同意转让的，应及时到公司办理备案及转让手续。

6、乙方在经营期间，应文明经营，遵纪守法，不得消极待客，不得随意收费，不得拒载，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更不能喝酒和吸毒，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有权对经营人员批评教育或收回经营权和营运手续。

7、乙方出现实质经营困难，无法继续经营，可以将经营手续交回公司，涉及有偿使用费问题，具体问题具体协商，不得停止营运，不得私自转让或处理，否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靠挂经营权。

## 四、争议的解决

1、在双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争义或纠纷应进行协商处理，也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2、协商不成，可以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诉讼由当地法院管辖。

## 五、附则

签订靠挂经营合同，要持本市的户口和身份证明，农村签订靠挂经营合同时，要提供1-2人担保，以确保双方合同的履行和责任的承担。

乙方：

担保人：

年 月 日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八

乙方：

为促进双方可持续发展，按照“长期合作、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就无锡市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无锡市地铁一号线刘潭站东侧地块商业地产项目》与采禾国际集团以“商业规划定位、商业资源定制、商业运营、营销推广、金融资本”等领域开展全面战略合作，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签署此战略合作协议。

1、甲、乙双方同意在满足各自战略发展理念的前提下，缔结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探索商业发展新模式，增强市场竞争能

力。

2、甲乙双方各自利用自身资源，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共同发展，建立战略性合作关系，互利共赢。

3、双方同意在不违反商业运作规律的前提下，交换各自所掌握的市场竞争信息、商业资源信息、房地产信息、项目建设信息等。

4、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是双方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也是双方签订其他具体合作协议的基础。

采禾国际集团携旗下优势商业资源，根据商业空间大小及商业环境的综合评估，量身定制商业资源。对甲方商业地产项目，通过商业定位、业态规划、主题植入、商业资源配置、商业运营、整合推广等有效的专业手段，促进项目租、售工作，提升甲方商业地产项目的资产增值和投资估值。

## 第一条：合作内容

1、商业规划定位

2、商业资源配置

3、商业运营

4、整合推广

## 第二条：合作选择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竣工项目、在建项目以及待建项目的商业信息。甲方的项目资源符合乙方要求时，乙方有义务优先与甲方进行合作；相应地，当乙方向甲方发出合作要约或合作建议时，甲方有义务优先选择乙方并保障在甲方的项目范围内乙方经营该类业态的唯一性。

### 第三条：合作模式

根据项目和市场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可以采取多种合作模式，双方同意彼此为对方提供最优惠的合作条件，以促进项目的良性运作，具体合作项目另行签订协议。

### 第四条合作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战略合作关系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存续5年，战略合作期满，如双方没有提出异议，则本协议自动延期生效5年。

- 1、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同等效力。
  - 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 3、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4、基于本协议的各种补充协议，均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法律部分，须与本协议一并使用。
- 2、双方主要领导负责确定整体战略合作事宜的制定和决策。
  - 3、双方业务领导为联合工作组执行负责人，负责落实实施已经确定的合作项目推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山庄合作经营协议 经营转让合同篇九

乙方：\_\_\_\_\_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鉴于甲方为扩大

第二条 鉴于乙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经营者，并有与甲方共同开发市场的愿望，故吸收其为\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成员。

第三条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二章 合同宗旨

第四条 签定本合同旨在乙方加入甲方推出的

第五条 签定本合同并不表示乙方可以代表甲方，或以甲方名义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

第六条 本合同并未授予乙方任何约束甲方或甲方各直属分支机构的权利。

## 第三章 保证条款

第七条 甲方保证其为依法存在的有权签定本合同的法人组织。

第八条 乙方保证其用于\_\_\_\_\_产品特许经营的营业执照在本合同有效期(包括续约有效期)内均有效、真实且内容符合甲方的要求，可以从事\_\_\_\_\_产品特许经营活动。

## 第四章 合同有效期、有效区域及特许经营范围

第九条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效。合同到期前三十日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重新签订或续签特许经营合同。

第十条 甲方授予乙方在\_\_\_\_\_区域内系列\_\_\_\_\_产品的特许经营权，并归属\_\_\_\_\_ (公司总部或某一级市场)统一管理。



## 第五章 特许经营收费及商号使用权限

第十一条 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交纳特许经营加盟金\_\_\_\_\_万元和特许经营权使用费\_\_\_\_\_万元。同时一次性交纳特许经营保证金\_\_\_\_\_元。如需分期交纳特许经营保证金，乙方首期需向甲方交纳\_\_\_\_\_元，其余\_\_\_\_\_元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交齐。

第十二条 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违反合同的有关条款或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失时，甲方有权按规定扣罚部分或全部特许经营保证金。在双方合同终止十二个月后，且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无违约责任，甲方将向乙方全额退还特许经营保证金。

第十三条 甲方授予乙方在其有效经营区域内使用

## 第六章 乙方权利

第十四条 乙方享有本合同规定期限及范围内\_\_\_\_\_产品特许经营权。第十五条 乙方享有甲方出厂价的\_\_\_\_\_%作为购货基准价，经营过程中，如遇甲方产品价格浮动，以发货单为准，对十五日之内的进货给予一次性的价差认定。第十六条 乙方享有甲方提供经营指导、培训及其相关技术支持的权利。

第十七条 乙方有权利对因甲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根据双方约定提出补偿的要求。

第十八条 乙方享有获得相关销售奖励的权利。

## 第七章 乙方义务

第十九条 乙方保证承担

1. 统一形象识别
2. 统一服务规范
3. 统一宣传口径
4. 统一价格策略
5. 统一促销活动
6. 统一配货渠道

第二十条 乙方必须提供足够面积、环境良好的场地经销

第二十一条 乙方卖场环境和商品陈列必须有利于展示品牌形象，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力资源，按甲方统一的顾客服务规范为顾客提供全面满意服务。

第二十二条 乙方保证按甲方要求定期更换卖场所陈列的样品，使新产品及时上市，达到不断增加品种、扩大销售的目的。

第二十三条 乙方必须做好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的保密工作并协助甲方做好其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第二十四条 乙方应按时填报甲方要求的相关业务表单，并及时向甲方反馈，作为甲方市场分析和经营决策的依据。

第二十五条 乙方保证不以

第二十六条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市场标价不超过甲方的市场指导价，并维护甲方的价格体系，配合甲方有计划的开展市场促销活动。

第二十七条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管理办法向指定部门进行订货，并按订单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未经许可不得跨地

区订货。

第二十八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有效经营区域内开展销售业务但不得拒绝为主动来的授权区域外的客户提供服务，同时应及时与总部联系，并备有文字说明，以便于总部整体协调。

第二十九条 乙方经

营必须符合当地工商法规，未经授权不得在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冒用甲方名义进行经营活动。

第三十条 乙方有义务在合同终止后撤除

第八章 甲方权利

第三十一条 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对乙方进行考核及业务管理，对乙方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其期限整改。

第三十三条 甲方有核定商品市场价格的权利。

第三十四条 甲方有参与商讨和指导乙方制订、实施营销计划的权利。

第三十五条 如乙方出现严重经营亏损，或因有重大债务无法正常经营，或因违法经营被政府部门下令停业整顿，或被吊销营业执照及与经营有关的其他证照，或未达到甲方标准要求，违反本合同任何一项时，甲方保留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权利。

第三十六条 甲方有权授权第三方在乙方有效经营区域内，针对首先申请备案的或经评估确认乙方无力经营的集团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第九章 甲方义务

第三十七条 向乙方出具特许经营授权书，维护乙方经营权益，不在乙方获得经营权的经营区域范围内，对相同系列产品另设特许经销商。

第三十八条 向乙方提供经营所需的资料及必要的产品检测报告。

第三十九条 协助并督促乙方进行本合同规定区域内的市场开拓及销售工作，并提供相关方面的咨询和必要的经营指导。

第四十条 向乙方提供包装完整的合格产品，保证产品货源的供应并按约定期限交付产品。并按\_\_\_\_\_产品售后服务承诺的要求，对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组织调换。

第四十一条 定期对乙方业务人员进行产品知识和相关业务知识的培训。

第四十二条 甲方应定期组织乙方业务人员参加由甲方组织的竞销和促销活动。

## 第十章 合同终止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如双方不再续约，则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任何一方希望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必须在限期内结清帐务。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任何一方自行或被迫宣告破产，在结清帐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十六条 乙方不按规定足额交纳保证金，或不接受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四十七条 甲、乙双方擅自变更本合同规定的双方权利及义务，本合同将自动失效，双方有权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前，不得将合同内的任何权利、义务和业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本合同将自动失效。

第四十九条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被迫终止，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第五十条 乙方如约履行本合同，则在合同期满时，有优先续约权。

## 第十一章 所有权

第五十一条 一切带有表示

第五十二条 若乙方违反第五十一条规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除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还应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扣罚乙方部分或全部特许经营保证金，并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五十三条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自乙方执行第十一条规定后自动生效。

第五十四条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此前甲乙双方所签有关合同一律废止，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增订补充，经双方认可后生效。

第五十五条 有关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任何一方都可按法律程序诉请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五十六条 本合同文本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壹份。

第五十七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第五十八条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签署的其它相关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未尽事宜，参照\_\_\_\_\_公司有关营销管理规定执行。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